

中国 21 世纪议程管理中心

关于开展南南合作可再生能源适用技术征集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在南南合作框架下，开展符合发展中国家国情的技术推广与交流合作已成为应对气候变化、共同实现联合国 2030 年可持续发展目标的有效手段。为深化可持续发展南南合作，促进发展中国家经验交流，更快更好的满足各南方国家可持续发展领域的技术需求，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和科技部共同设计的“中国-加纳/赞比亚可再生能源技术转移项目”于 2015 年正式启动，并在该项目框架下开展了南南合作可再生能源适用技术征集（第一期）及后续宣传推广工作，取得了预期效果。

在南南合作可再生能源适用技术征集（第一期）工作的成果基础上，现启动第二期南南合作可再生能源适用技术征集工作，欢迎各有关单位积极申报。经专家评审筛选的可再生能源技术、产品（服务）或设备，将入选《南南合作可再生能源适用技术转移推广清单（第二期）》（以下简称“清单”），及相应的《南南合作可再生能源适用技术手册（第二期）》（以下简称“手册”），优先推荐给非洲等地区的有关国家。《清单》和《手册》将在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及科技部中国 21 世纪议程管理中心网站联合发布。

现将申报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 组织申报要求

(一) 申报对象: 中国境内的企业、科研院所、高校或个人。

(二) 征集范围: 适合对非洲合作国家开展技术转移工作的有关可再生能源技术、产品(服务)和设备等(详见附件1)。

(三) 技术征集工作流程: 技术征集工作流程及所遵循的准则应满足附件2的要求。

(四) 技术成果标准: 提交申请的可再生能源技术、产品(服务)和设备等应满足附件3的要求。

(五) 申报方式: 申报对象通过线上征集系统填写有关申报信息并上传3-5张技术产品的清晰照片(每张不超过3M), 在网络申报成功后将申报表下载打印盖章并扫描发送至申报邮箱(申报表结构见附件4, 供参考)。

(六) 材料提交: 申报单位须通过征集系统在线填写提交申报信息以及通过电子邮件发送申报表, 两者均审核通过后方为有效。

二、 申报截止时间

2019年5月31日(以加盖公章的电子版申报表发送日期为准)。

三、 报送方式

线上征集系统：请各单位通过中非可再生能源技术转移项目网站 <http://rettc.ustb.edu.cn> 注册并填写有关申报材料，具体线上填写步骤请留意网站通知。

申报邮箱：请将在线上征集系统中填写好的申报表下载打印加盖公章，并扫描发送至 SSC_RETT@163.com。

联系人：刘笑宇/张贤

电话：010-58884892/4888

附件：

1. 第二期南南合作可再生能源适用技术征集范围
2. 第二期南南合作可再生能源适用技术征集工作流程及准则
3. 第二期南南合作可再生能源适用技术标准
4. 第二期南南合作可再生能源适用技术成果申报表

中国 21 世纪议程管理中心

2019 年 5 月 8 日

